

市科技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市政务公开办公室工作安排，结合市科技局政府信息公开年度工作情况和有关统计数据编制而成。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年度报告的电子版可在六安市科技局门户网站（<http://kjj.luan.gov.cn/>）“政务信息公开首页——政府信息公开年报”栏目下载。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与六安市科技局办公室联系（地址：六安市行政中心 5 号楼三楼，电话：0564-3379757，邮编：237000）。

2024 年市科技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555 条，通过政务微信公开政府信息 155 条，共办理依申请公开申请 2 件，未发生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等情况。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情况

一是开展好惠企利企政策信息公开。主动公开了有关科技工作的通知公告、工作动态、政策法规、政策解读、行政

执法、财政预决算等相关内容，加大对科技创新型企业在科技成果转化政策文件及项目申报方面的信息公开。

二是做好科技政策信息公开。落实好各类科技创新政策信息发布，不断助力企业创新能力持续提升。2024 年，共发布计划和政策类信息 37 条。

（二）依申请公开

本年度依申请公开栏目共收到依申请公开 2 件，其中行政查询类 1 件，其他 1 件。依申请公开件均由办公室专人接收信息并呈领导审批，再由具体科室答复申请内容。

（三）政府信息管理

认真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全面梳理应当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对于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严格按照“公开不涉密、涉密不公开”原则，严格遵守“三审”制度，规范报批后方可发布，严格落实保密审查工作，本年度规范性文件清理 0 件，共组织开展自查 12 场。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不断加强决策部署落实、规划计划、建议提案办理、政策解读、重点领域信息公开等工作，全方位加大政务公开力度。本年度通过对政务新媒体平台微信公众号的建设，提高政务新媒体平台信息传播效率。本年度微信公众号订阅数达到 1049 个，信息发布量达到 155 篇。12345 市长热线平台累计办结 19 件，留言办理质效进一步提高。

(五) 监督保障

一是及时调整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开展2024年政务公开重点工作提升行动，细化任务分工，通过局务会议通报工作完成进度，落实考核监督机制。

二是市科技局根据要求常态化开展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完成年度政务公开责任分解和人员调整工作，印发了政务公开专项行动方案，完成季度测评问题整改和省测评问题整改。

三是组织召开专题学习交流会，对机关工作人员进行专题培训，进一步提高了工作人员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认识，为推动全局政务公开工作水平持续提升奠定了良好基础。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5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29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1	0	0	0	1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1	0	0	0	0	0	1
	(七) 总计		2	0	0	0	0	0	2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4 年，根据常态化测评反馈问题及自查情况，我局政务公开工作存在以下问题：一是政府信息内容质量还不够高。二是政务公开信息页面编辑不够规范，统一性有待提高。

下一步，我局将从以下几个方面进行改进：一是**组织开展培训工作**。组织召开专题学习交流会，对机关工作人员开展政务公开培训，进一步提高了全体人员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认识，切实提高培训学习。二是**统一信息发布页面格式**。针对政务公开的内容，重新对相关信息进行编辑调整，规范页面字体、格式、大小等视觉信息，提升标准规范，严防出现低级错误信息，进一步提升信息编辑排版质量和信息发布时效性。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单位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